

粵港工商界環保大聯盟

《清新空氣約章》

我們明白，要改善空氣質素，許多時需工商界投入額外的資本投資及/或經營成本，以降低廢氣排放量。我們支持訂立公平、務實可行且具成本效益的空氣質素管理政策，並

承諾宣言	執行
自願採取下列措施：	約章簽署者保證推行適當措施，以落實上述承諾。
❶ 在業務營運過程中，遵守國際認可或粵港政府要求的廢氣排放標準。	參與者可確定有關標準，並制訂實踐有關標準的計劃。倘參與者有龐大的廢氣排放量，則應說明所遵守的標準，以及按此標準衡量其表現。倘參與者正在致力採納較嚴謹的標準，則可披露其當前的表現與新標準的差距，以及有關的行動計劃和達到新標準的時間表。
❷ 對大中型排放源安裝連續性排放監控系統，以持續監察主要廢氣源頭的廢氣排放情況。	參與者可確定本身主要的廢氣源頭以進行監察，若尚未開始監察，則應制訂計劃以貫徹執行。參與者應說明有關的意向。
❸ 公布全年耗用能源和燃料的資料以及空氣污染物總排放量；如廢氣排放量龐大，亦應及時披露。	參與者可確定是否有主要的廢氣源頭；如有，則須確定如何以數字反映排放情況。參與者應公布本身的能源及燃料耗用資料，以及空氣污染物排放等訊息，作為定期環境報告的一部分，或制作以空氣質素為題的特別環境報告。
❹ 承諾在營運過程中採納節能措施。	參與者可確定節能措施，並設計在業務運作中執行有關措施。
❺ 制訂及推行適用於空氣污染指數偏高的日子、與業務有關的環保措施。	參與者可訂定如何在空氣污染指數偏高的日子，採取減少廢氣排放的措施，例如鼓勵員工在上下班使用公共交通、與顧客及供應商合作減少價值鏈中其他環節的廢氣排放、更改本身的營運流程、材料或設備，或重新編排工作時間。
❻ 與他人分享改善空氣質素的專業知識。	倘參與者具備環保專業知識，尤其在上述項目方面的知識，可安排接待參觀活動，或組織員工與外界分享心得。

為落實本約章，粵港工商界環保大聯盟將協力訂定上文第5項的一般措施，並促成及協調上文第6項所述專業知識的分享活動。大聯盟並會按上文第1、2、3及4項收集參與者希望披露的資料，並以有條理的方式與社會人士分享經驗。大聯盟協助私人企業遵守約章時，深明中小企業特別需要在科技及提升能力方面得到支援。

承諾聲明

簽署：_____ 姓名：(先生/女士/小姐/博士)_____ 日期：_____

職位：_____ 電話：_____ 傳真：_____ 電郵：_____

公司：(中文) _____ (英文) _____

地址：_____

請簽署並將本承諾書送回

(香港) 香港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22樓 香港總商會 電話：852-25299229 傳真：852-25279843

(廣東) 中國廣州市環市東路450號華信中心18樓1807室 中國國際貿易促進委員會廣東省分會

電話：8620-87614161 傳真：8620-87610678